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为总经理，聘任周崇龙先生、赵东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黄正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作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我们认为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未发现违反《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许 陈海生 朱健

2021年7月14日